

证券代码：874580

证券简称：锐翔智能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 珠海锐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1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锐翔研发大楼16楼）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加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2日以电话、书面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 会议列席人员：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监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为子公司东莞市锐翔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市锐翔技术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增加，为保证企业长期稳定发展，欲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或国内其他商业银行申请壹仟伍佰万元整（¥15,000,000元）综合授信；现公司拟为东莞市锐翔技术有限公司（授信申请人）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或国内其他商业银行申请的壹仟伍佰万元整（¥15,000,000元）综合授信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或国内其他商业银行签订保证合同，具体保证担保权利义务关系以双方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同时授权法定代表人陈良华或其指定第三人在上述授信金额内全权办理与本次授信担保事项有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业务拓展，资金需求增加，为保证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0,000元），期限不超过叁年（36个月），授信用途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用于支付货款、发放工资、缴纳税款等日常经营周转。同时授权法定代表人陈良华或其指定第三人在上述授信金额内全权办理与本次授信事项有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珠海锐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珠海锐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3日